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4月2日在恒润大酒店召开，会议由独立董事王利萍女士主持，应到董事12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董事李强因公无法出席本次会议，董事周洪亮(代行董事长职责)、李国华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詹德勇、仇如恩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洪亮(代行董事长职责)主持，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内容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名称:《公司章程》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及《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决议规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股东大会决议规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议案名称:《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内部审计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6.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议案名称:《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名称:《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0)。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对《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下简称“《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部分条款如下: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4月19日
● 本次会议拟采取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议程、召开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四)网络投票的时间、起止日期和投票平台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六)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9日
至2024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09:15-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09:15-15:00。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决议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7	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8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4月19日
二、会议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联兴工业区内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二号楼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19日
至2024年4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09:15-09:30、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09:15-15:00。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参会回执
附件3: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4: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少对外投资认缴出资额暨关联交易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概述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0月11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与佳沃(重庆)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雷亚天(天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佳沃大河(天津)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佳沃大河”)、重庆市津南区国联联动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成立重庆向新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向新力”)，基金目标规模为人民币41,000万元，并签订《重庆向新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以下简称“合伙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9月16日公告的公司《劲仔食品: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截至2022年4月8日，投资金额已完成中国证监会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根据各方已签署的《合伙协议》，投资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41,000万元，首期认缴出资总额14,350万元已全部到位。具体详见2022年4月8日公告公司《劲仔食品:关于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2023年11月，重庆向新力新增重庆食品及农产品加工产业生态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增加至1,030万元。

截至目前公司认缴金额1,000万元，实缴金额3,600万元。

二、本次交易情况
1. 公司同意将持有的尚未实缴的重庆向新力6,500万元出资额(以下简称“标的财产份额”)转让给佳沃大河，转让价格为1元，佳沃大河同意受让上述标的财产份额，并承担上述标的财产份额的出资义务，受让完成后佳沃大河将对受让份额享有合伙人相应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
2. 本次交易完成后，重庆向新力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情况如下:

劲仔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同意对《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下简称“《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修订后部分条款如下: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控股股东提议公司提高2023年度利润分配比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钢铁”或“提议人”)出具的《关于提议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高2023年度利润分配比例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提议情况
为提高上市公司投资价值，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方大钢铁提议公司提高2023年度利润分配比例，自公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总股本2,331,060,2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二、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收到上述提议后，认为该提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将上述提议形成具体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上述提议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延期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延期后的召开时间:2024年4月16日
一、原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前归还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4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投资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4亿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发生董事变更事项或事项变更事项的，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2023-053号公告。

2024年1月9日，公司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临2024-001号公告;2024年2月2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临2024-006号公告;2024年2月2日，公司将上述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详见公司临2024-007号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4年3月31日，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71,709股，占公司总股本0.10%,回购成本最高价为94.94元/股，最低价为73.6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7.37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
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71,709股，占公司总股本0.10%,回购成本最高价为94.94元/股，最低价为73.69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7.37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间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开展回购工作，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04月09日(星期二) 15:0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提问时间: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04月09日的网络提问https://seibn.cn/dtd11226nb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提问前，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告》(以下简称“业绩说明会公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的经营业绩、发展战略等情况，本公司定于2024年04月09日(星期二)15:00-16:30，以“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本次业绩说明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时间:2024年04月09日(星期二)15:00-16:30
二、会议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提问时间:投资者可通过2024年04月09日的网络提问https://seibn.cn/dtd11226nby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提问前，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92-5836200
电子邮箱:wanwang@xmport.com.cn
五、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将以网络直播方式进行，投资者可通过网络直播平台、网站、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富赢客服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